招标公告

东北公司工服框架集中采购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C269WOS4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东北公司工服框架集中采购 （招标编号：TC269WOS4）已按要求履行了相关报批及备案等手续，招标人为 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项目资金来自 企业自筹 ，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基本情况

拟通过公开招标确定工服的中标人和相应物资的综合单价，根据招标结果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框架合同，各需求单位在合同有效期内采购工服时，按照“框架合同+采购合同（订单）”的采购模式实施。

2.2 招标范围

本项目招标共 7 种规格型号工服，具体如下：

序号	物资编码	物资名称	主要技术参数	型号	单位	预估数量
1	211400100000255	防静电工服夏装	防静电服，夏服套装，分体，橘红色，棉：59%，涤纶：38%，导电纱：3%	155-195cm	套	4000
2	211400100000256	防静电工服春秋装	防静电服，春秋服套装，分体，橘红色，棉：59%，涤纶：38%，导电纱：3%	155-195cm	套	2000
3	211400100000260	防静电工服冬装	防静电服，棉服套装，中长款，橘红色，内胆面料 98%，聚酯纤维，2%导电纱	155-195cm	套	2000
4	210200210000003	深蓝色作训 T 恤	上衣 T 恤，T 恤短袖，深蓝色，38.8%聚酯纤维+23.7%天丝+30%新疆长绒棉+7.5%桑蚕丝	155-195cm	套	4000
5	210200110000122	维抢修工服夏装	工服，夏季阻燃防静电服套装，维抢修套装夏季，橘红色+蓝色，面料：原液间位芳纶：50%，阻燃莫代尔：43%原液对位芳纶：5%，导电纤维：2%	155-195cm	套	400
6	210200110000123	维抢修工服春秋装	工服，春秋季阻燃防静电服套装，维抢修套装春秋，橘红色+蓝色，面料：原液间位	155-195cm	套	400

			芳纶：60%，阻燃莫代尔：33%原液对位芳纶：5%，导电纤维：2%			
7	210200110000124	维抢修工服冬装	工服，冬季阻燃防静电服套装，维抢修套装冬季，橘红色+蓝色，面料：原液间位芳纶：60%，阻燃莫代尔：33%，原液对位芳纶：5%，导电纤维：2%	155-195cm	套	400

注：该预估数量和金额是基于东北公司当前管理范围下的预估，仅供投标人投标报价参考，不作为框架签约和份额执行的依据。

2.3 框架适用范围：本框架集中采购结果适用于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负责管理的黑龙江省、吉林省和辽宁省等区域的管道资产（含受托管理的全资及参控股法人企业资产和受托管理的集团公司其他所属企业资产）。

2.4 框架期限：自框架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2 年。

2.5 供货期：自采购合同生效之日起 45 日内到货。

2.6 交货地点：国家管网集团东北公司区域相关使用单位指定地点。

2.7 标包划分：本招标项目共划分为一个标包。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投标人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单位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证明材料扫描件。

3.2 资质要求

投标人应为制造商或其指定代理商/经销商，代理商/经销商需提供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或区域、行业授权书，特殊代理机制的应由制造商出具正式说明情况，制造商和代理商/经销商不能同时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3.3 业绩要求

投标人提供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至少 1 套防静电工作服、阻燃工作服或同类劳动防护服装销售业绩。

有效业绩证明材料：

（1）有效供货合同扫描件（至少包含货物名称、数量、金额、签订时间、双方盖章），如提供框架类合同，需提供对应订单扫描件；

（2）提供合同对应发票扫描件（至少一张）；

（3）提供国家税务总局全国增值税发票查验平台（https://inv-veri.chinatax.gov.cn/）发票查验截图；

（4）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业绩不予认可。

3.4 财务要求

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的；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投标人须提供 2023 年-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及附注）并加盖公章（如 2025 年度审计报告未出，提供 2025 年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并加盖公章）；投标人的成立时间晚于上述规定年份的，应提供自成立以来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及报表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2）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一个财务年度的，须提供自成立以来公司内部财务报表，所提供报表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并加盖公章；

（3）投标人为事业单位或其他机构的，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相关说明文件，并提供 2025 年的财务数据并加盖公章。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1）-（3）项中任意一项证明材料。根据投标人提供最后一个年度（月度）财务报表测算，该投标人为资不抵债的，投标将被拒绝。

3.5 信誉要求

（1）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和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

（2）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和经营（活动）异常名录；

（3）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wenshu.court.gov.cn）查询无行贿犯罪；

（5）未被国家管网集团或招标人列入投标人失信行为名单中。

注：上述（1）-（5）项以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在相应网站及招标人提供的失信行为处置名单中的查询结果为准（已移出的按照未列入执行，未在有效期内的按照未被列入执行），存在上述问题投标将被否决。

（6）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没有重大的质量、安全、环境事故，未发生重大产品质量问题（提供承诺函，未提供承诺或提供虚假承诺的投标将被否决）。

3.6 其他要求

（1）投标人需提供防静电工服夏装、秋装、冬装（外壳+内胆）、维抢修队工服夏装、秋装、冬装（外壳+内胆加厚）、管网 T 恤样衣（175 码）各一套，具体详见招标公告附件：样衣递交要求，不提供样衣的，投标将被否决；

（2）投标人需提供承诺，说明与国家管网集团东北公司人员中有无亲属或其他利益关系人，关键信息发生变动时应及时、主动告知招标人；

（3）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本招标项目投标；

（4）不存在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请投标人自行登录全国企业采购交易寻源询价平台（国资委平台）网址：https://www.cneptp.com/index，查询本企业是否完成实名认证和信用认证，如未完

成，将会影响登录国家管网数字供应链平台以及中标签约后合同款项支付，投标人需自行承担因此产生的不利结果。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6 年 11 月 5 日 17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1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法：

4.1 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获取招标文件。

（1）“注册”方式详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

（2）“项目报名”方式详见《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投标人》）；

4.2 潜在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内完成项目报名后，潜在投标人即可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如需纸质版招标文件可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提供）。如未按上述要求获取招标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潜在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4.3 此次招标项目为全流程网上操作，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才能完成投标工作，因此要求所有参与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必须办理 CA（办理时间约五个工作日，具体操作请见数字供应链平台-操作指南-《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操作手册-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办理》）。

4.4 潜在投标人如遇到电子招标平台使用问题，可致电客服热线：0574-22762077。服务时间 8:00-18:00（工作日）。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递交方法：网上递交。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投标人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不需来现场参加开标仪式。考虑投标人众多，避免受网速影响，以及网站技术支持的时间，建议请于投标截止时间前 24 小时完成网上投标文件上传。

6. 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11 月 27 日 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及方式：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开标大厅（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准时进入开标大厅，并在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解密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 15 分钟内确认开标结果。因投标人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投标文件；因投标人之外的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回其投标文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7.1 本公告同时在国家管网集团电子招标平台（https://iscm.pipechina.com.cn:8443/home/）、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2 对于因其他网站转载并发布的非完整版或修改版公告，而导致无法正常获取招标文件的情形，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予承担责任。对招标文件有疑问请联系招标代理机构；对网上操作有疑问请联系平台客服，客服电话：0574-22762077。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国家石油天然气管网集团有限公司东北分公司

地　址：辽宁省沈阳市浑南区[illegible]路 109 号沈阳创新天地 B 座

联系人：房建宇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资本大厦 9 层 906C

联系人：王钧、冯婷婷、付强、潘小丽

电　话：13940140318

邮　箱：wangjun@cntcitc.com.cn

异议联系人：付强

电　话：024-23400162 转 8001